【輔導室公告】

主　　旨：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嘉義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注意事項

說　　明：

1、因應國中教育會考補考往後延一週，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自110年5月21日以後所有日程，均順延一週。如簡章。

2、因疫情仍第三級，無法到校現場報到，得於110年6月17日星期四 1130前，填妥下列

『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嘉義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分發錄取報到確認單』傳至各錄取學校。彈性傳送方式請自行聯絡各錄取學校，或上各校網頁查看。

3、如報到確認後，欲放棄錄取資格，請於110年6月18日星期五中午1200前填具簡章所附之「已報到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五，傳送至各錄取學校。

4、畢業證書及相關入學所需資料，依各招生學校所規定日程繳交。